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以邮件、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

2、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 303 会议室召开。

3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沈剑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，保障股东利益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并提请授权财务部为交易经办部门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投资目的：合理利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。

2、投资额度：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,000 万元。在此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。

3、投资品种：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。

4、投资期限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5、资金来源：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流动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1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8日